

证券简称：长安汽车（长安 B）

证券代码：000625（200625）

公告编号：2016—55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深圳长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深圳长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简称“深圳服务公司”）拟由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长安汽车”）独家出资设立。

一、投资概述

为实现长安汽车全系新能源车型在深圳市场销售，长安汽车拟出资 5000 万元设立深圳长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会第七届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深圳长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的议案》，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行为。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出资方式：本项目由长安汽车投资建立，项目资金由长安汽车现金出资 5000 万元。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长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出资方式：现金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

经营范围：汽车租赁、汽车及零配件的销售、汽车修理与维护

三、投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此次投资设立深圳服务公司目的是为了实现长安汽车全系新能源车型在深圳市场销售，支撑长安汽车新能源汽车发展战略。

四、备忘文件目录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19 日